



统计局2025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(“一业一查”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)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及频次	智慧监管(信用风险分类)要求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抽查检查模式
1	统计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等的双随机抽查	调查对象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等的检查	规上工业、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企业、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企业、投资项目、固定资产投资统计、房地产业	规上工业3%、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10%、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企业20%、投资项目2%、劳动工资季报单位统计2%、建筑业房地产业20%		6月-11月	县统计局	县市场监管局	
...	...	...	...	...	...	...	...	...	...

备注:

1. “抽查事项”需按照《山西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事项清单(第三版)》(“一业一查”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)填写;“智慧监管(信用风险分类)要求”需根据各地各部门关于智慧监管、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有关工作要求进行填写,例如,省市场监管局此项表述为: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,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抽查比例、频次。

2. 抽查检查模式可选择:县抽县查等。